

潮州市知识产权局文件

潮知[2017] 13 号

潮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本市 2017 年度 上半年专利费用资助和奖励申报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知识产权局（科技局）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专利申请资助及奖励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粤财教〔2014〕121 号）、《潮州市专利申请费用资助管理办法》（潮知〔2013〕7 号）、《中共潮州市委、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、广东省人民政府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决定的意见》（潮发〔2012〕21 号）的有关要求，本局制定了本市有效发明专利费用资助、PCT 国际专利费用资助和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申报指南，请按照《潮州市专利申请费用资助管理办法》和有关申报指南的要求，认真做好专利申请费用资助、有效发明专利费用资助、PCT 国际专利费用资助和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等申报工作，有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专利申请费用资助、有效发明专利费用资助的对象为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相关专利费用；

二、PCT 国际专利费用资助的对象为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获授权的 PCT 国际专利在申请和授权过程中发生的官方费用；

三、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的对象是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授权的发明专利；

四、市直单位直接向市知识产权局申报，各县（区）知识产权局（科技局）负责本辖区内的申报工作，并汇总上报市局。

五、各县（区）知识产权局（科技局）、市直有关单位于 2017 年 10 月 1 日前将资助申报材料汇总报送本局，申报材料一式一份。

附件：1、潮州市专利申请费用资助表

2、潮州市有效发明专利费用资助申报指南

3、潮州市有效发明专利费用资助表

4、潮州市已获授权的 PCT 国际专利费用资助申报指南

5、潮州市已获授权的 PCT 国际专利费用资助表

6、潮州市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申报指南

7、潮州市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申报表

2017 年 8 月 28 日

联系人：蔡晓婉/吴家德 联系电话：2393589/2393554